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锦渡海关对厦门白鹭天下进出口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结果公示

1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文关查一缉违字〔2026〕4号
2	行政处罚相对人	厦门白鹭天下进出口有限公司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E8M09R8D
4	法定代表人	谢友石
5	作出处罚决定的海关	文锦渡海关
6	作出行政处罚的日期	2026年5月19日
7	违法事实和理由	2025年4月24日,厦门白鹭天下进出口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快兔仔报关有限公司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文锦渡海关申报进口货物一批,由粤ZBW30港货车承载,1车1单,报关单号532020251200078329,舱单号4000008109347。上述报关单第11项(0 3 无品牌 DP115 用途:用于滤除高频干扰用),申报无品牌型号DP115,经现场查验及送检鉴定,发现货物实际品牌型号为:WALSIN牌,型号WR04X392 JTL 2500000个;型号WR04X1R0 JTL 2500000个;型号WR04X474 JTL 2500000个;型号WR04X300 JTL 2500000个;ROYALOHM牌:型号XR333-1 1500000个;型号TC020-2 1500000个;GTE牌:型号GRC0402J430 T 2000000个;型号GRC0402J560 T 2000000个;YAGEO牌:型号RC0402JR-073K3L 2000000个;型号RC0402JR-0710RL 2000000个;T

		A-I 牌：型号 RM04FTN4422 500000 个；HKT 牌：型号 RI0402L3R3JT 500000 个；SAMSUNG 牌：型号 RC1005J562CS 500000 个， 实际品牌、型号与申报不符。以上行为违反海关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但不构成走私，是违反海关监管规定的行为。当事人行为不具有不予行政处罚、减轻、从轻以及从重处罚情形，按一般行政处罚规定量罚。
8	执 法 依 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二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一）》（海关总署公告 2023 年第 182 号）第六条第二款之规定。
9	处 罚 内 容	科处罚款人民币 0.2 万元。
10	救 济 渠 道	当事人不服本处罚决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可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深圳海关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其 他	